

东城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北京市东城区统计局 北京市东城区经济社会调查队

北京市东城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0日）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全区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8954个^[注一]，比2018年末下降25.0%；从业人员95181人^[注二]，比2018年末下降26.8%。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27.8%，零售业占72.2%。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53.2%，零售业占46.8%（详见表1）。

表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8954	95181
批发业	2491	50657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48	133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79	11203

续表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330	1116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557	4484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95	833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19	5817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482	6563
贸易经纪与代理	102	1217
其他批发业	79	541
零售业	6463	44524
综合零售	311	416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276	7394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2300	8108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418	7558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83	2164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48	480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349	5616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264	1435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314	328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3%，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7%，外商投资企业占 1.0%^[注三]。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67.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5.3%，外商投资企业占 27.1%（详见表 2）。

表 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954	95181
内资企业	8800	64330
港澳台投资企业	67	5035
外商投资企业	87	25816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9726.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51.7%;负债合计 12142.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2.0%。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 11215.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9.7% (详见表 3)。

表 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9726.6	12142.0	11215.3
批发业	28332.1	11245.5	9496.8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3062.3	2076.2	1105.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344.6	273.2	579.6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73.9	94.1	272.0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572.9	349.1	576.9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041.5	556.2	763.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1848.1	7073.8	4984.5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785.3	613.2	1141.3
贸易经纪与代理	376.2	191.6	51.6
其他批发业	27.3	18.1	22.5
零售业	1394.5	896.5	1718.6
综合零售	329.4	105.3	54.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38.1	68.8	85.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01.6	96.5	62.9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76.3	125.9	135.2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2.1	20.4	25.1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94.3	156.8	392.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57.2	105.6	722.7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53.6	31.5	26.4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222.0	185.7	213.7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264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32.1%;从业人员 19522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33.8%（详见表 4）。

表 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64	19522
道路运输业	109	5914
航空运输业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23	886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	***
邮政业	18	12514

注：表中不含铁路运输业数据。表中“***”表示在可能根据数据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时，予以屏蔽处理，下同。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23.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6%；负债合计 242.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0.0%。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 94.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0.2%（详见表 5）。

表 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23.6	242.9	94.8
道路运输业	174.3	170.7	10.2
航空运输业	***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4.7	10.9	17.7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	***	***
邮政业	66.6	53.3	65.3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2693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28.9%；从业人员 118420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12.7%。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18.7%，餐饮业占 81.3%。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13.5%，餐饮业占 86.5%（详见表 6）。

表 6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693	118420
住宿业	503	16024
旅游饭店	112	10051
一般旅馆	369	5800
民宿服务	9	33
其他住宿业	13	140
餐饮业	2190	102396
正餐服务	1735	60437
快餐服务	178	39167
饮料及冷饮服务	178	1737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7	488
其他餐饮业	92	567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2%，外商投资企业占 0.9%。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26.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23.7%，外商投资企业占 49.8%（详见表 7）。

表 7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693	118420
内资企业	2638	31429
港澳台投资企业	31	28031
外商投资企业	24	58960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501.8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2.4%；负债合计398.8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27.5%。

2023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311.4亿元，比2018年增长10.8%（详见表8）。

表8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01.8	398.8	311.4
住宿业	334.5	259.5	84.5
旅游饭店	266.9	207.6	50.4
一般旅馆	67.0	51.3	33.5
民宿服务	0.1	0.1	0.2
其他住宿业	0.5	0.5	0.4
餐饮业	167.2	139.3	226.9
正餐服务	75.0	73.2	124.9
快餐服务	80.7	50.5	93.3
饮料及冷饮服务	9.9	13.3	5.2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4	0.2	1.4
其他餐饮业	1.2	2.0	2.1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

业法人单位 2034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5.3%；从业人员 64415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38.1%（详见表 9）。

表 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34	64415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58	12910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39	1262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37	38882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4.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2.5%，外商投资企业占 3.3%。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85.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4.6%，外商投资企业占 9.8%（详见表 10）。

表 10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34	64415
内资企业	1916	55120
港澳台投资企业	51	2986
外商投资企业	67	630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074.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7.8%；负债合计 1504.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5.6%。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实现营业收入 1231.1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84.4%（详见表 11）。

表 1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074.5	1504.7	1231.1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322.1	443.1	515.9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956.7	607.8	349.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95.6	453.8	365.3

五、金融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 622 个^[注四]，比 2018 年末下降 57.0%；从业人员 71016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39.7%（详见表 12）。

表 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622	71016
货币金融服务	147	34094
资本市场服务	368	8569
保险业	69	22474
其他金融业	38	587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1576.6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7.8%；负债合计 117924.3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34.6%。

2023 年，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 9504.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9.6%（详见表 13）。

表 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31576.6	117924.3	9504.8
货币金融服务	93342.3	87993.0	1070.5
资本市场服务	29502.2	15660.6	2269.8
保险业	2109.2	1610.2	473.5
其他金融业	106623.0	12660.5	5690.9

六、房地产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1538个,比2018年末下降5.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137个,比2018年末下降59.3%;物业管理企业602个,比2018年末增长8.1%;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267个,比2018年末下降12.5%。

2023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71878人,比2018年末增长19.2%。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2517人,比2018年末下降55.9%;物业管理企业50553人,比2018年末增长29.2%;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10800人,比2018年末增长84.1%(详见表14)。

表 14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538	71878
房地产开发经营	137	2517
物业管理	602	50553
房地产中介服务	267	10800
房地产租赁经营	511	7657
其他房地产业	21	351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4.9%,港澳台投

资企业占 3.1%，外商投资企业占 2.0%。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89.8%，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8.0%，外商投资企业占 2.2%（详见表 15）。

表 1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538	71878
内资企业	1460	64569
港澳台投资企业	48	5755
外商投资企业	30	155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175.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38.9%。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3722.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1.7%；物业管理企业 603.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9.9%；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 389.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58.4%。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7972.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7.3%。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 505.0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9.5%（详见表 16）。

表 16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3175.4	7972.0	50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3722.9	3025.3	129.7
物业管理	603.1	281.1	182.0
房地产中介服务	389.8	341.1	37.1
房地产租赁经营	8401.4	4288.3	154.5
其他房地产业	58.2	36.3	1.7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7426个，比2018年末下降25.8%；从业人员126951人，比2018年末下降6.9%。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2.0%，商务服务业占98.0%。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1.4%，商务服务业占98.6%（详见表17）。

表17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7426	126951
租赁业	145	1824
商务服务业	7281	125127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6.7%，港澳台投资企业占1.5%，外商投资企业占1.8%。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77.1%，港澳台投资企业占14.4%，外商投资企业占8.5%（详见表18）。

表1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7426	126951
内资企业	7180	97891
港澳台投资企业	115	18261
外商投资企业	131	10799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4416.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6.4%。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1.6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2.0%；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4284.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7.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1657.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9.2%。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 1292.6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0.0%（详见表 19）。

表 1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4416.0	11657.5	1292.6
租赁业	131.6	71.7	40.1
商务服务业	34284.4	11585.8	1252.6

注释：

[注一]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注二]从业人员指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注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

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注四]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包括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负责普查的在京机构(含总部本级)和各级经济普查机构负责普查的在京从事金融行业的单位。

[注五]文中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以及分组比重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